

- 一、本同意書於取得信用卡授權號碼後生效。  
 二、本人同意授權 旅遊通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並以信用卡支付款項。  
 三、本表請保留 20 個月，以保障權利。  
 四、本公司保證依您參加之旅遊活動/機票等業務，申請扣款，明細如下列：

購買的產品或行程	消費者姓名(旅客姓名)	金額
合計刷卡金額(小寫)		元
合計刷卡金額(大寫)	新台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整	

本人同意且已詳閱並願遵守本商品之相關注意事項之各項規定，並同意依上述所有款項依下列信用卡帳戶支付予 旅遊通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

※ 以下資料請持卡人務必全部及詳細填寫

姓名				連絡電話			
身份證字號				出生日期			
卡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VIS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AS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JC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發卡銀行：		
信用卡號							
卡片有效月年							
持卡人簽名	(簽名請務必與信用卡背面簽名相同)						
國民旅遊卡專用欄位 休假日期：_____ 旅遊地點：_____ (非國旅卡免填)							
台新銀行卡友專屬免息分期活動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要(分三期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要分期(非台新卡免填)							
授權碼	此欄位請勿填寫			商店代號	000812-870-400-030 006-28801093-1001		

※ 注意事項：

1. 若非持卡人(非使用者本人)：

本人\_\_\_\_\_同意以信用卡替旅客\_\_\_\_\_等\_\_\_\_人支付 機票 飯店 旅遊相關費用。

2. 持卡人同意依照信用卡使用約定，一經使用或訂購物品，均應按所示之全部金額付款予發卡銀行。

※ 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供報帳用，請提供抬頭統編

抬 頭：\_\_\_\_\_ 統 編：\_\_\_\_\_

寄送地址：\_\_\_\_\_

旅行社：旅遊通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Dr.Tour Travel Agency Co, Ltd

承辦人：

公司電話：03.346-2222 傳真：03.216-8333

公司地址：330 桃園市中正路 1418 號 5 樓